

利宝保险有限公司
雇主责任保险附加高空作业除外保险条款（2026 版 A 款）
C00006030922026011223523

兹经保险合同双方同意，在投保时，若投保人选择并按照“不涉及高处作业”的标准投保的，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的雇员在进行高处作业时发生的保险事故，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。

除合同另有约定外，高处作业指凡在距坠落高度基准面 2m 以上（含 2m）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的作业，高处作业以《高处作业分级标准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/T3608—2008）中的定义为准。

本附加险属于对应主险合同的组成部分。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